



物質安全資料表

一、物品名稱與廠商資料：

物品名稱：	淬火油
物品編號：	QU411
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地址：	隆特潤科技有限公司 新北市三峽區中正路一段330之12號
聯絡電話/傳真電話：	TEL：886-2-2674-2566 / FAX：886-2-2674-2730

二、成分辨識資料：

純物質

中英文名稱：	
同義名稱：	
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：	
危害物質成分(成分百分比)：	無

混合物：

化學性質：		
化學物質成分之中英文名稱	濃度或濃度範圍(成分百分比)	危害物質分類及圖式
潤滑油、功能添加劑		

三、危害辨識資料：

最重要危害與效應	健康危害效應：  1.吸入可能有害 2.造成眼睛刺激 3.如果吞食並進入食道或呼吸道有害
	環境影響：無
	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：無
	特殊危害：可與強氧化劑產生反應
	主要症狀：在正常使用情況下，不會造成顯著的健康危害
	物品危害分類：不被分類為危害物品

四、急救措施：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
• 吸入：不需要 • 皮膚接觸：用清潔劑及清水沖洗。 • 眼睛接觸：大量清水沖洗 • 食入：催吐並立即就醫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無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不需要
對醫師之提示：不需要

五、滅火措施：

適用滅火劑：水、化學乾粉、二氧化碳、泡沫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無
特殊滅火程序：無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設備：防煙口罩
燃燒產物：二氧化碳、水。 在不完全燃燒下可能產生一氧化碳、碳氫化合物等物質。

六、洩漏處理方法：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無
環境注意事項：無
清理方法：以勺子將洩漏油脂裝入容器中，避免人員滑倒之危險。

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：

處置：可藉由提供通風良好之工作場所來避免吸入加工過程所產生之煙塵，另可視需求，將加工過程中所產生之煙塵，以有效之方法加以吸收移除。 應避免粉塵擴散於大氣中，以防止火災或爆炸之發生。
儲存： 1. 儲存於通風良好處，避免陽光直射。 2. 遠離熱源、引火源、可燃物及不相容物。 3. 儲區須時常清掃並結構適宜，以避免粉塵累積。 4. 設備須接地以防止靜電的累積。

八、暴露預防措施：

工程控制：-
控制參數：- •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/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/ 最高容許濃度：- • 生物指標：LD50：-
個人防護設備： • 呼吸防護：口罩 • 手部防護：手套 • 眼睛防護：護目鏡 • 皮膚及身體防護：不需要
衛生措施：不需要

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：

物質狀態：褐色液體	形狀：
顏色：黑褐色	氣味：溫和
pH值：	沸點/ 沸點範圍： °C
分解溫度：>300°C	閃火點： 392 °F 200 °C 測試方法： ■開杯□閉杯
自燃溫度：300°C左右	爆炸界限： - %
蒸氣壓：-	蒸氣密度： (Air=1.0)
密度：0.883g/cm ³	溶解度：g/L

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：

安定性：常溫下極安定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無
應避免之狀況：須避免暴露於超出200°C之環境以免造成油脂劣解。
應避免之物質：無
危害分解物：-

十一、毒性資料：

急毒性：無
局部效應：無
致敏感性：無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無
特殊效應：無

十二、生態資料：

可能之環境影響環境流佈：此項產品無法被生物分解，但可經適當之方式予以回收再利用。它不含鉛、汞、鎘、鉻等添加物或複合物。也不含石棉、CFC、HCFC、鹵化物。也不是水的污染物。在陽光中之紫外線照射下劣化之速率相當緩慢。
--

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：

廢棄處置方法：

1. 需遵守現行中央、省及地方政府之相關法規。
2. 通常狀況下可用掩埋或焚燒方式處理。

十四、運送資料：

國際運送規定：根據 RIR-ADR、IMO、IATA、IMDG、FS A11 此物質無危險性。

聯合國編號：無

國內運送規定：無
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無

十五、法規資料：

適用法規：無

十六、其他資料：

參考文獻	無	
製表單位	名稱：隆特潤科技有限公司技術處	
	地址/電話：台灣省三峽鎮中正路一段330之12號	
製表人	職稱：高級專員	姓名：何永斌
製表日期	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十日	